再送佘西麓南歸序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再送佘西麓南歸序
作者：方苞　清

本作品收錄於《方苞集/07》

雍正八年，議開博學鴻辭科。詔：閣、部、院、司、府、寺三品以上暨直省督、撫、學臣，舉學與行兼者。諸公多叩余以所舉，余應之曰：「稱此者實難，而辨所應舉則易。夫行必有跡，學與辭尤藝之外襮而與眾共之者，非若德蘊於心，或深潛而不易識也。然必鄉國莫不知，天下莫不聞，然後舉者無怍，在人不疑，是則匪易耳。」因自計執友之存者，惟南昌龔纓孝水、歙縣佘華瑞西麓，遊好之久者，則嘉善柯煜南陔、淳安方棨如文郤。乃以四人者泛詢於群公，皆曰：「是誠無怍矣。」或曰：「其學與行信稱矣，而舉者則非宜。文郤前掛吏議，例不得與於斯。其三人皆就耄矣，征之不能至，至矣能入試哉？」余曰：「雖然，使士知實至而名必附，無求而志自通，於風教亦小補焉。」及檄下，則南陔疾已亟矣。喟然曰：「方君此舉，使海內窮士聞之，一嗚咽耳！」孝水亦病不能行，而西麓以乾隆元年孟秋至。余曰：「子尚能即事邪？」曰：「吾腕不勝書數年矣。固以請，而有地治者難之，戚友致道齋。念明天子方興聖治，吾扶杖天衢以觀德教，且得與衰殘執友講問，逾時而歸，此行豈虛也哉！」

眾試畢，余告二相國：「將舉君為太學六館師兼纂《一統志》。」二相國以為宜，而西麓決意治行，曰：「吾始願已畢矣。子視吾年力，尚能有立邪？將以為名乎？抑有所利之也？」西麓孝友文學，為鄉國所眾信久矣。茲行也，又以見君臣朋友之義，進退辭受之衡。故詳敘之以贈其行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